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2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4月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严荣飞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逐项审议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议案，决议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，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，将“太阳能光伏组件接线盒生产项目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日